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议案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以及一致行动人提示公司尽快确认再融资计划的具体时间安排，设计新的回购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公司控制股东以及一致行动人将全力支持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一层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三项议案，其中《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获得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未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未获通过的原因说明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在公司回购股份期间不能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公告了《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担心本次股份回购计划与募集资金的时间安排冲突，从而可能会违反上述规定，出于审慎原则否决了上述议案。同时，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议，公司尽快确认再融资计划的具体时间安排，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修正案草案》中对公司股份回购政策的修改情况，设计新的回购方案。

二、后续相关安排

公司认为，股份回购有利于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增强公司员工、合作伙伴及股东对公司发展的信心，符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广

大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在资本市场及实业中树立良好的公司形象。

公司将尽快确认再融资计划的具体时间安排，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修正案草案》中对公司股份回购政策的修改情况，设计新的回购方案并尽快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赵瑞海、赵瑞宾及一致行动人赵瑞杰将全力支持推出股份回购方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对上述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